

# 临沭县人民政府

沭政函〔2021〕156号

## 临沭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挂牌出让临沭 2021—J050 号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挂牌出让临沭 2021—J050 号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局将 1 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，宗地情况如下：

该宗地编号临沭 2021—J050 号，为临沭县临沭街道滨海村（井中村、井北村、井南村）、孙蒿科社区和西盘村（西盘东村）村集体所有，位于临沭街道滨海村（井中村、井北村、井南村）、孙蒿科社区和西盘村（西盘东村）交汇处，东至西盘村旱地和西盘村水浇地、西至孙蒿科社区水浇地和滨海村水浇地、南至滨海村水浇地、北至孙蒿科社区水浇地、西盘村水浇地和西盘村旱地，面积 130934 平方米（合 196.401 亩），其中，临沭街道滨海村（井中村）31286 平方米、滨海村（井北村）1984 平方米、滨海村（井南村）6130 平方米、孙蒿科社区 27796 平方米、西盘村（西盘

东村) 63738 平方米, 详见勘测定界图。临沂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《关于临沭县 2021 年第 6 批次集体建设用地的批复》(临政土字〔2021〕33 号) 批准该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。

规划条件: 用途为工业用地, 容积率 $\geq 1.0$ , 建筑密度 $\geq 35\%$ , 绿地率 $\leq 15\%$ 。其他用地条件: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$\geq 180$  万元/亩, 亩均税收 $\geq 17$  万元/亩, 单位能耗增加值 $\geq 0.7$  万元/吨标煤, 单位排放量增加值 $\geq 274$  万元/吨。出让年期 50 年。

根据评估确定底价: 313 元/平方米 (20.8667 万元/亩), 总价 40982342 元, 土地出让成本 34501205 元 (17.5667 万元/亩), 竞买保证金 40982342 元。收益调节金按土地纯收益的 30%, 即不低于 1944341 元。

二、要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抓紧落实挂牌出让方案, 搞好宣传, 精心组织, 认真实施, 确保该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工作顺利开展。

三、要指导土地所有权人与竞得人签订《成交确认书》和《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, 并按法定程序及时办理有关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临沭县人民政府  
2021 年 10 月 14 日

